

2022.07.09
北京/臺北時間
晚9:00 – 11:30
美東時間
早9:00 – 11:30

主辦機構
國際律師協會人權研究所 (倫敦)
人道中國(美國)
對華援助協會(美國)
改變中國 (美國)
台灣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
華人民主書院 (臺灣)
臺灣聲援中國人權律師網絡
29原則(英國)

第六屆 中國人權律師節

網上 / 全球

第六屆中國人權律師節日

2022年07月09日

總目錄

第一節 影片訊息

0. 曹雅學(主持人) - 改變中國 創辦人及主編
1. 傑夫. 默克利(Jeff Merkley) - 美國國會及行政當局中國委員會主席
2. 伯特-揚. 瑞森(Bert-Jan Ruissen) - 歐洲議會荷蘭議員
3. 黎安友(Andrew J. Nathan) - 哥倫比亞大學政治學教授
4. 瑞吉納德. 特納爾(Reginald Turner) - 美國律師協會會長

第二節 中國

5. 李方平 - 中國人權律師
6. 陳桂秋 博士 - 謝陽律師妻子
7. 郭榮鏗 - 前立法會議員, 哈佛肯尼迪學院研究員
8. 影片播放: 八名人權律師談被剝奪執業權

第三節 國際

9. 賈奈特. 傑紐斯(Garnett Genuis) - 加拿大議會議員
- *第10項因故取消。
11. 德里莎. 里奇衛(Delissa A. Ridgway) - 美國國際貿易法院資深法官
12. 勞瑞絲. 克里夫(Laurence Krief) - 巴黎律師協會
- 12-1. 曹雅學: 回應
13. 江榮祥 - 臺北律師公會人權委員會主任委員
14. 讓-雅各. 馬丁(Jean-Jacques Martin) - 日內瓦律師協會

15. 托馬斯. 克勒克斯 (Tomas Klerks) - 律師助律師基金會
16. 伊藤和子 (Kazuko Ito) - ヒューマンライツ・ナウ (Human Rights Now 即刻人權) 副主席)

第四節 頒獎

17. 周鋒鎖 – 人道中國 主席
- 17-1. 周鋒鎖: 頒獎致詞
- 17-2. 周鋒鎖: 得獎律師簡歷
 - 17-2-1. 謝陽
 - 17-2-2. 覃永沛
18. 周鋒鎖: 介紹領獎人
19. 陳桂秋、鄧曉雲: 家屬獲獎致謝辭
 - 19-1. 陳桂秋 - 謝陽律師妻子
 - 19-2. 鄧曉雲 - 覃永沛律師妻子
20. 周鋒鎖: 結語

第一節 影片訊息

0. 曹雅學(主持人) - 改變中國 創辦人及主編

來自世界各地的女士們、先生們，各位來賓，各位觀眾，我從美國首都華盛頓向大家致意。我是曹雅學，是律師節主辦方之一「改變中國」的負責人。今天我們聚集在一起，召開第六屆中國人權律師節，紀念七年前發生在中國的人權律師和維權公民大抓捕事件。今天來參會的嘉賓來自歐洲、美國、日本、臺灣、香港和中國，其中多數是關心中國律師的國際律師同行。今天是週末，又是夏天休假季節，所以我代表主辦方感謝你們拿出寶貴的時間，來參加今天的會議！

不久前有人問我，「709」過去七年了，是不是可以淡化一下了？我說，1989年民主運動過去三十三年了，但對今天來說更加相關，更加緊迫。「709」也是如此。因為不管是1989，還是「709」，它們呈現的問題，都是當今中國、乃至世界最緊迫的問題之一。我們不需要遠看，只要看看香港就可以了，不管是紀念六四還是紀念「709」，現在都已經沒有可能。香港是中共摧毀自由秩序的一個標本，其速度之快，應該驚醒每個愛好自由與和平的人，對制約極權產生前所未有的危急感，並起而行動。

在這一天，我們尤其要提到兩位身陷牢獄、長期支持中國人權律師以及人權捍衛者的香港律師何俊仁和鄧幸彤，我們盼望他們早日出獄，但香港卻已無自由。

1. 傑夫·默克利(Jeff Merkley) - 美國國會及行政當局中國委員會主席

讓我們開始吧。先請播放美國參議員、國會和行政當局中國委員會主席傑夫·默克利(Jeff Merkley)的開幕詞。

參加第六屆中國人權律師日的律師、倡導者、學者、政策制定者和更多人，你們好。我是美國參議員傑夫·默克利。作為國會暨行政當局中國委員會主席，我很榮幸為這個重要的活動提供一個簡短的開幕詞，向每天在重重困難和壓迫下為維護中國人民的最基本權利而工作的勇敢的人們致敬。

我知道，7月9日這一天，對中國人權律師來說是個重要的日子。這是2015年7月9日大抓捕周年紀念日，約有三百名律師和維權者被拘留或被傳喚問話，其中一些最終被判處監禁。我尊重並敬佩他們的鬥爭和犧牲，正如我敬佩勇敢的中國和香港律師，他們每天冒著觸怒共產

黨的危險，站起來抗議不公，抗議騷擾和恐嚇，抗議長期非法拘留，以及被剝奪真正辯護機會的閉門審判，甚至站起來反對強迫文化同化，反對種族滅絕。

在中國做人權律師是一項艱難的、吃力不討好、危險的工作，許多人--太多人--為追求正義付出了巨大代價。與他們所辯護的人一樣，許多中國律師也受到中國當局的騷擾、逮捕和酷刑。然而即使面對這些恐怖，這些人權捍衛者繼續站出來，繼續捍衛正義。

國際社會、美國國會和拜登政府知道，中國的人權律師和維權者將他們的職業和生命置於危險之中，以維護中國社會中最脆弱的群體，而你們這樣做是因為你們相信法治，反對以法的名義治人。你們相信每個人都有和平行使普遍人權的內在尊嚴，無論是言論自由、信仰自由，還是集會自由。

事實上，你們是中國長期民權運動的一部分。余文生是這場運動的一部分。余文生是一名北京人權律師，他不懼怕批評黨，不怕支持他相信的事業如雨傘運動，也不怕接手政治敏感案件，所以中國當局摧毀了他的律師生涯，使他無法執業。然後，在2018年1月，他們在他送兒子上學的時候逮捕了他，因為他敢於發表一封呼籲政治改革的公開信。他遭到毆打和酷刑，被秘密審判，長期無法會見辯護律師。他被判刑四年，囚禁在離家一千多公里外的監獄，直到今年3月1日獲釋。美國國會中國委員會繼續關注他的情況，我們知道，中國當局使用「未釋放的釋放」來限制律師的生活，即使他們在理論上已經獲釋。

65歲的李昱函也是中國民權與人權抗爭的一部分。這個群體許多人叫她「大姐」。在辦理一些政治敏感案件後被控「尋釁滋事」，已經被關押四年，直到去年10月才終於得到審判。李昱函在羈押期間一直受到虐待，而她身體本來就不好，有心臟病、高血壓和甲狀腺機能亢進，並且更加嚴重，以至於開庭時一輛救護車等在外面，以備需要。

還有周世鋒律師，他七年前被逮捕，被判處七年徒刑，「罪行」是替當事人辯護。他預計今年會被釋放。我們將關注他的健康狀況，如果他繼續受到監視或變相拘押，我們將大聲疾呼。

這些都是人權律師勇敢捍衛正義而每天面臨的危險。但我不相信，如果有機會，余文生、李昱函、周世鋒、唐吉田、高智晟，或任何遭受中國政府和中國共產黨迫害的人，會做出任何不同選擇。他們已經知道所面臨的挑戰和危險，對他們的言論自由、資訊自由的限制，以及政府對中國公民生活的全面控制。但他們仍然選擇堅持正義，這就是為什麼，作為國會暨行政當局中國委員會主席，我把向他們和他們的工作致敬作為優先事項，確保他們以及他們為自由和法治的抗爭不被遺忘。通過社交媒體、演講和書面報告，我試圖講述他們的故事，並讓世界關注中國政府對國際法律和準則的蔑視，而且我決心繼續這樣做。因為我們需要盡一切可能，讓中國政府遵守和尊重國際法律和準則。我們需要讓中國政府尊重男女老少每個中國人的基本人權。

我知道，所有中國人權律師日的參會者和觀眾都有這樣的願景和目標。儘管這不會在一夜之間達成，但我確信，我們能夠帶來我們希望看到的變化。我相信這一點，因為你們所有人曾經並將繼續保持的熱情。因此，讓我們繼續努力，讓我們確保支持所有被羈押的人權律師

和捍衛者，以及所有仍然在為正義而戰的人。讓我們一起努力，建立一個更美好的世界。

2. 伯特-揚·瑞森(Bert-Jan Ruissen) - 歐洲議會荷蘭議員

伯特-揚·瑞森(Bert-Jan Ruissen)先生是一名來自荷蘭的歐洲議會議員，歐洲議會對外關係委員會委員。他希望在律師節向中國律師表達致敬，也向中國政府送去一個信息。請播放瑞森先生的致辭。

親愛的女士們、先生們。

感謝主辦方邀請我在第六屆中國人權律師日上致辭。作為歐洲議會議員，我很榮幸也很高興能參加這一重要活動。

中國的事態發展讓我深感關切：對維吾爾族人犯下暴行、對宗教團體施加越來越大的壓力、在全國範圍內打壓異議、香港的民主被迅速摧毀。很顯然，在中國，人權正受到大規模的侵犯。每個受害者都有名字，我想到像高智晟律師這樣的人，他已經失蹤了將近四年，還有正在服長期徒刑的牧師王怡和曹三強，還有香港陳日君樞機主教，他最近被逮捕。

一個月前，我們紀念了天安門廣場大屠殺周年日，當年許多人期望中國會發生積極的變化。然而三十三年後，同一個共產黨仍然在執政，同樣的強權，同樣不尊重人類尊嚴和人類自由。

2021年3月歐盟對在新疆犯下暴行的中國個人和實體施加了制裁。你可能知道，中國立即回應，對我的幾位同事以及歐洲議會人權委員做出了無理的反制裁，一年多後的今天，我可以說，中國對我們的反制裁使我們更加緊密，反制裁非但未使我們氣餒，反而促使我們加強對中國當局施壓，這樣做非常必要。

在過去一年裡，歐洲議會通過了六項批評中國的決議，我們對壓制維吾爾族和其他少數民族採取了明確的立場，也對摘取器官的做法表示反對，我們表達了對香港的支持，以及支持臺灣的必要。議會定期呼籲歐盟機構和歐盟成員國充分執行其準則，執行關於人權捍衛者的準則，以及關於促進和保護宗教和信仰自由的準則。我們提出了訪問監獄和觀察審判的要求，我們發表了公開聲明，並向各級當局對一些案件表達關注。我們盡力幫助改善局面。

今天，我們對所有受專制迫害的中國人以及他們在中國境內外的親屬表示支持和承諾，請放心，中國人權狀況現在和將來都是歐洲議會的重要議題。

3. 黎安友(Andrew J. Nathan) - 哥倫比亞大學政治學教授

研究和觀察中國政治的人，都知道他，不需要介紹。下一位給我們送來視頻講話的是哥倫比亞大學政治學教授黎安友。他和林培瑞教授1989年出版了《天安門文件》後，一直被中國政府禁止入境。幾十年來，人們尋求黎安友教授的洞見，在今天這個特殊的場合，我們也不例外。

很高興能參加第六屆中國人權律師節。我因在外旅行而不能到場，但我很榮幸能以錄影的形式與大家交流，感謝曹雅學邀請我這樣做。

今年是2015年律師大抓捕七周年，許志永和丁家喜剛剛受到了秘密審判，所以七年前開始的不公正仍在繼續。而維權運動從孫志剛事件肇始，到現在已過去了二十年左右。我認識一些維權律師，比如滕彪，還有一些我見過，還有一些我通過信，還有像許志永，我沒有見過，但研究過他的工作、著作和生涯。

我印象深刻的是，這些維權律師真的是普通人。他們是非常普通而樸素的人，他們學了法律，因為中國政權在改革時期建立了法律體系，希望用一種更容易的方式治理社會，並能夠與國際社會溝通。而這個人數不多的中國律師群體拿法律當真，相信法律，相信法治。

但在當局的法律概念不同，法律本質是政治手段，是一種馬克思主義法律概念，是統治階級的工具。維權律師除真誠相信法律外，還是具有非凡勇氣和原則的人，他們不願意折衷個人操守，因為他們看到了制度本身的腐敗。他們希望中國的制度能夠服從法律，但事與願違。

所以我非常敬佩這些人。我要是他們，我不會有勇氣去做他們所做的事。對此我很抱歉而羞愧，但這是事實。

政權為什麼對他們進行如此殘酷的打壓？這個政權害怕什麼？我想談談一個與此相關的問題，即習近平政權與世界的關係，習近平領導下的中國與世界。習近平政權既在向外推進，也在向內擠壓。不僅對維權律師，而且對維吾爾人、西藏人、香港人、法輪功信徒、基督徒和家庭教會、女權主義者，都在向內擠壓。習近平政權熱衷於絕對控制。在國內，他們害怕發生混亂，他們害怕人們說出真實想法。在國際上，習近平政權在對抗美國，對抗所有鄰國，日本、韓國、澳大利亞、越南、印度、和亞洲國家。

它在害怕.....我們必須承認，中國被鄰國所包圍，美國通過我們的海軍和我們的盟友體系，毫無疑問也近貼中國。習近平領導下的中國政府在這個鄰國社區中感到不安全。它感到它需要掌控。中國政權有這種病態控制癥，我幾乎可以這樣說。我想用英文詞「Control Freak (控制狂)」。英語用這個詞描述那種想要過度控制的人。習近平想控制他的鄰區。

而現在我們發現相當有趣的是對此的回擊。習近平的大多數鄰居都在回擊。當然也有一些例外，比如柬埔寨、老撾，它們確實沒有實力抗拒，但日本現在說，「臺海穩定」是日本安全的一部分。澳大利亞加入了AUKUS澳英美安全聯盟。印度、日本、澳大利亞加入了四方安全對話。越南游離其間但不想被中國支配。有很多回擊，不僅是在中國鄰區，實際上在歐洲，例如北約剛剛開會並通過了一個新的戰略概念，首次提到中國對北約是個威脅。長期以來，歐洲人不視中國為威脅。我想「威脅」不是他們用的確切字眼，可能是「挑戰」。但意思一樣

:回擊。當然，美國的戰略競爭轉向，也是在進行回擊。

所以我認為，習近平領導下的中國對內對外都在尋求壓制和控制。也許香港和新疆是這種控制狂最突出的例子。它使用的方法和它想要的控制程度都沒有限度。

我們能看見外來的反擊。但在內部，反抗似乎真的被扼殺了。有些維權律師在流亡，有些在獄中，他們被消聲了。我認識一位獨立律師，我不便說他的名字，因為太危險了，他辦了一些當局不喜歡的案件，但他設法免於一劫。但中國境內死一般寂靜，所以我們外面的人，就像今天的會議，要弘揚維權律師的勇氣，稱頌中國法律人付出巨大代價而做的事，那就是挺身捍衛法治。

因此，我想再次感謝曹雅學和這個會議的組織者，讓我有機會思考這個問題，並說這幾句話。非常感謝你們。

4. 瑞吉納德·特納爾(Reginald Turner) - 美國律師協會會長

我們下一個視頻講話來自美國律師協會會長瑞吉納德·特納爾(Reginald Turner)先生。2016年，美國律師協會將首屆人權獎頒發給中國「709」律師王宇，中國政府試圖阻止，甚至威脅美國律師協會，因為他們想切斷國際社會對人權律師和人權捍衛者的道義支持。而這正是我們必須做的。請播放特納爾先生的講話。

美國律師協會與全世界一起紀念「709」事件七周年。這場運動控制和壓制人權律師和其他人權捍衛者、政治敏感當事人和議題。

美國律師協會致力於維護法律職業的獨立性，並在美國內外促進司法救助和法治。我們認可聯合國關於律師的基本原則，這些原則維護獨立、多樣和包容的法律職業，以及有組織的律師協會。

這種獨立性確保對所有人的公平裁決，得力而合乎倫理地代表當事人，平等獲得刑事和民事司法公正，支持人權。為所有人實現正義取決於是否有獨立的法官和法院，不因為政治企圖而損害其公正性。一個獨立司法機構做出的裁決，得到政府行政和立法分支的尊重和執行。司法獨立還確保法官能夠保護人民的權利，反對腐敗，而不必擔心報復，因為他們有權推翻政府和其他當權者的法律和做法。

同樣重要的是律師的獨立性。作為客戶的代言人，我們必須不受政治壓力或人身威脅的約束。獨立的律師機構是確保這種獨立性的重要手段。只有當律師能夠自由開展工作，在法律

範圍內專心代表他們的客戶，才能實現司法救助和法治。

人權以及國家保護人權的義務已被載入國際法。中國是《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簽署國，該公約保證每個被指控刑事犯罪的人有獲得律師的權利，以及與自己選擇的律師溝通的權利。律師無法充分代表其客戶，如果他們受到他人、尤其是當權者的干擾的話。

聯合國律師作用基本原則要求各國政府確保律師能夠履行其所有專業職能，不受恐嚇、阻礙、騷擾或不當干預，並且律師不得遭受或被威脅遭受起訴或行政及經濟等懲罰，如果律師的行為符合公認的專業職責、標準和道德規範。

律師因其工作和代理客戶而被羈押或取消律師資格，顯然違反了這些原則。我們嚴重關切地注意到，有三百多名中國律師和人權捍衛者在「709」打壓開始時被拘留或逮捕，這種壓制和恐嚇律師及其家人的做法還在繼續。我們也認識到非律師的人權捍衛者、記者和其他人在保護司法和法治方面發揮著重要作用。我們關注這些遭到攻擊的職業和個人，譴責對人權之聲的壓制。

對於侵蝕法律系統的做法，我們必須保持警惕，因為這構成保障律師執業以及生活方式的基礎。我們必須對重新定義法治的做法保持警惕。法治意味著包括政府在內，法律面前人人平等，而不是法律服從於執政黨，政治人物凌駕於法律之上。

美國律師協會與法律界所有成員和盟友站在一起，支持他們按照國際標準在沒有不當干擾的情況下開展工作。

第二節 中國

5. 李方平 - 中國人權律師

下面我們開始第一個小組討論。由來自中國大陸和香港律師以及律師家屬組成。李方平律師1990年代中開始執業，21世紀初中國維權律師出現後，他代理過幾乎所有類型的人權案件，包括為中國政治犯、人權捍衛者、民間維權者、食品安全受害者、維吾爾學者伊力哈木，以及布絨朗活佛辯護。幾年前我和李方平律師同在一個群組中，他說的一句話給我留下了深刻印象。他說，警察去造訪他父母的次數，比他探望父母的次數還多。他不久前攜全家到達美國。請李方平律師講話。

女士們、先生們，各位來賓，各位觀眾，非常高興參加這次律師節。作為一個在中國執業近三十年的律師，我希望和大家談談中國律師制度的變遷，以及中國律師的命運。

律師制度本是尊重法治、制約公權、保障私權的制度安排。1949年政權更替後，新政權對繼續執業的前政權律師非常敵視，司法部於1950年12月宣佈取締舊中國律師制度。1954年《憲法》規定被告人有權獲得辯護，新政權開始建立自己的律師制度。

但是，不到三年，57年「反右運動」又將律師行業再次置於「團滅」境地。據中國律師網刊載的一組資料，至少有30%的律師被定性為右派，可能是所有行業中比例最高的。如此大面積的律師被劃右派橫遭批判，緣由大致可以歸結為：一、攻擊人民政權的司法制度、司法機關；二、主張律師的超階級性、獨立性，否認律師是專政機器的一分子；三、堅持無罪推定原則；四、與檢察院搞對立。

可見，從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伊始，不管是舊政權的舊律師，還是新政權的新律師，都是不受待見的。1979年「改革開放」後，中國再次恢復律師制度，中國律師就是帶著這些原罪進入新的歷史舞臺的。

首先，律師制度重建是當局對過往三十年社會失序痛定思痛後的共識。在文革期間受到嚴重打擊的中共領導人鄧小平和彭真都曾經指出，要防止文化大革命再度發生，中國需要「健全社會主義法治」。1980年，鄧小平繼續提出：「律師隊伍要擴大，不搞這個法制不行」。在重建律師制度的同時，中國頒佈實施了《刑法》和《刑事訴訟法》，法庭辯護開始正常化。

但在1983年的「嚴打」中，法治和律師辯護遭到第一波衝擊。「嚴打」從嚴從重從快，中級法院忙不過來，最高法院將死刑判決權下放到基層法院。「嚴打」時期我的舅父在法律顧問處做律師，被抽調到中級法院當法官，參加一線「嚴打」。這種運動式「嚴打」模式一直延續下來，律師辯護受到很大的制約。

鄧小平1992年的南方講話給1989年後政治冰封的社會帶來一些消融。律師制度也迎來了市場化改革。律師制度從國辦體制逐漸轉型為合夥制律師事務所，律師和律師事務所獲得了更多的自主權。90年代的十年，中國先後出臺並實施了《行政訴訟法》、《民事訴訟法》。1996年新《刑事訴訟法》實施，廢除收容審查制度，律師可以提前到偵查階段進行辯護。1998年10月，中國政府簽署《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1999年3月，「依法治國」載入《憲法》。

中西方緊張關係鬆動後，法治交流也將一些先進國家法治、人權理念帶到了中國刑事立法當中。1999年4月，中國申請舉辦2008北京奧運會。2001年，中國加入世貿組織。因為內部改革、外部開放，中國在與世界接軌的呼聲中，也帶來法治氛圍的高漲，法律教育普及，律師數量大幅增加，整個社會開始恢復活力。進入21世紀後，互聯網開始進入中國大中城市，公民有了前所未有獲取資訊和彼此溝通的管道。媒體市場化改革也有了長足的進展。

2003年春，SARS席捲中國，帶動了公民對公共衛生治理的高度關注和參與意識。2003年2月，「孫志剛事件」爆發後，公民權利意識被啟動，法律人參與公共事件開始成為常態。當時胡錦濤和溫家寶新領導層上任不久，就順應民間訴求，於2003年6月廢止了《城市流浪乞討人員收容遣送辦法》。

隨著申奧的成功，當局為了改變對內對外的形象，於2004年3月將「國家尊重和保障人權」寫入憲法。2007年4月5日，國務院頒佈實施《政府資訊公開條例》。那些年裡，新湧現的維權律師參與了這個時期諸多公共事件，如太石村罷免村官事件、陝北油田事件、臨沂暴力計生事件、毒奶粉事件、北京律協選舉事件、鄧玉嬌案件、《南方週末》事件、乙肝反歧視運動、福建

三網民案件、艾未未稅案、廢除勞教制度連署、教育平權運動等等。

可見，維權律師群體在這個時期走向舞臺既不是偶然的，更不是外來的，這是伴隨著立法實施、權利覺醒、踐行法治、國家保障人權而內生的時代產物。但是維權律師從出現開始，一直受到政府的戒備和打壓。2011年「茉莉花事件」，包括本人在內全國有十幾位維權律師被強迫失蹤，普遍遭到程度不等的酷刑。

2012年，中國國際關係研究院美國所所長就在《人民日報》海外版撰文，將「維權律師」列為危害中國社會穩定的首要勢力。北京市司法局為了防範維權律師紮堆，特地設置不可逾越的門檻，凍結外地律師進京執業。

但是以上輿論引導和管理措施，甚至強迫失蹤、酷刑折磨，並沒有阻止維權律師群體的繼續活躍。從事人權案件的律師數量也一直在增加。但從2013年開始，社會各個領域遭到持續不斷的強力管控，包括媒體、高校老師、網路言論、高校課堂教學監控。「709事件」就是發生在這樣一個背景下，是針對律師的「嚴打」，手法更加強硬和殘酷。緊隨「709」之後，大批辦理各種人權案件的律師被吊銷或註銷執業證。他們的人身自由、包括出境都受到限制。

從「709」審判可以看出，對人權律師的指控，與1957年反右運動時對律師的指控，本質一樣，並未改變。「709事件」後各個領域的社會管控仍然還在緊密編織中。從2017年到2022年當下，當局對中共幹部的網路行為、對網路言論、對學校圖書館、對演藝界人士等各種群體和方面發佈了管控規定，採取了打擊行動。這個過程還在繼續。

但是也要看到，即便在全面收束管控的今天，公民權利覺醒仍然勢不可擋。今年的疫情封城期間，從上海做標本參考，公眾對自由、權利和法治的期待和呼聲依舊，不僅能看到全民性的權利啟蒙，也能看到比比皆是的維護自身權利的起而行的事例。

民間社會表層建設看似已經七零八落，但何嘗不是「野火燒不盡，春風吹又生」，而且更加茂盛？

6. 陳桂秋 博士 - 謝陽律師妻子

我們的下一位講者是陳桂秋博士。陳博士是一位環境科學家，原在湖南大學任教。她的丈夫謝陽2015年7月被抓捕後，像其他「709」律師那樣，在羈押期間遭到嚴重酷刑。今年一月，他在聲援一位湖南鄉村老師後再次被捕。「709」改變了陳博士之前對自己國家的全部的認識。2017年她帶著兩個女兒逃離中國，現居美國得克薩斯州。請陳桂秋博士講話。

我每天晚上精確計算著時差，確保我給謝陽打電話的時候，他不是很忙。我們持續進行著禱告和祝福。這樣的禱告，突然在2022年1月11日終止。我再也打不通他的電話了。

謝陽第二次被捕是如此地突然，發生在他去尋找那位被精神病的李田田老師之後。

我是在上班的路上接到建剛的電話的，我依然需要平靜地上班，下班後我平靜地和孩子們解釋爸爸又被關押的原因。我假裝平靜地接受這個事實。

我知道我需要接受很多事實。自2015年的「709」大抓捕以來，我的生活發生翻天覆地的變化。我沒有向長沙市公檢法司勾兌屈服，我和辯護律師們、支持謝陽案的人們一起，揭露他們的違法，他們的作惡，我們曾經打過一場美好的仗。

魔鬼沒有放棄我，這幾年裡，魔鬼竭力在摧毀我的家庭。我經歷了抑鬱、以及隨之帶來的疾病；我經歷了家人與我脫離關係；我經歷了八次連續失敗的托福考試。我竭力想證明自己，結果我還是不行。我甚至不能克制自己的淚水，常常在做飯時嚎啕大哭，我已經等不及躲在廁所裡無聲地哭。

是的，魔鬼想摧毀我的生活，我的意志，我的希望。但我要出門，在最冷的冬天裡，我頂著寒風，我要去教會，我的教會姊妹在等著我，她要為我讀聖經，為我禱告，為我擦去眼淚。我終於走出了魔鬼的控制，神給了我平安和喜樂。

我依然每天禱告，禱告聖靈保護謝陽；禱告神賜下平安和喜樂給謝陽。我們家的故事，難道不是我們這個人權律師群體故事的一個縮影嗎？

朋友們，吊銷我們的律師證、關閉我們的律師事務所、摧毀我們與家人的親密關係、甚至利用酷刑、非法關押、閉門審判我們的律師們，你們害怕了嗎？你們服氣了嗎？

它們唯一的目的就是毀滅。但是他們能毀滅了什麼呢？丁家喜、許志永案的律師們被逼籤的保密協議能掩蓋酷刑嗎？能掩蓋那個非法法庭的罪惡嗎？被酷刑後的余文生律師難道不是在用左手寫著「自由」二字嗎？

八年的牢獄難道不是吳淦對他理想追求的最好詮釋嗎？在監獄中被關了三年後剛剛出獄的陳家鴻律師不是再次發出爽朗的聲音嗎？失蹤四年的高智晟律師，不是對中國掌權者最好的諷刺嗎？

朋友們，我們不能沉淪，我們要有清晰明辨的心。世界的掌權者是那造物主上帝，不是那些酷刑我們、剝奪我們的探視權、通信權的人；不是那群明知違法卻還宣布這個顛覆、那個煽動顛覆的集團；不是那個精於計算、精於奴役我們、把我們當韭菜割、割了我們的父輩、割了我們、又來割我們的孩子們的那個集團。

朋友們，我們要迎接那愛我們的神；我們還要謹防那魔鬼的化身，化身為金錢、權力、性，狡猾地隱秘在細節裡，讓我們陷入罪裡，被罪所控制，剝奪我們內心的自由。這些東西不是我們要敬拜的，它們讓我們遠離神的愛。因為神造我們，所以我們尊貴，我們應當被愛，我們要藉著神的愛聯結；我們不要在罪裡受折磨，那十字架上榮耀的是上帝對我們的愛。

上帝按照祂的形象和样式造了我們，我們就當有做人的尊貴、榮耀、威嚴。我們應當被政府所尊重，律師有執業的權利而不是被隨意吊銷執照，我們有旅行的權利而不是全家被列入黑名單被限制出境，我們有受教育的權利而不是把我們的孩子們拒於學校之外。

我們的身體當被尊重，不能隨意被酷刑毆打折磨；我們的信仰應當被尊重，不能囚禁我們的牧師、燒毀我們的十字架；我們有權利選擇誰進入政府為我們服務，我們更有權利監督政府為我們服務的質量.....

我們有太多想要做的，因為我們愛這片家園。我們有太多需要被尊重的地方，因為我們是尊貴、榮耀、威嚴的。

這，就是我所認識的人權。這，也是我們現在所追求的人權。謝謝。

7. 郭榮鏗 - 前立法會議員，哈佛肯尼迪學院研究員

香港律師在很多年裡為中國大陸人權律師和政治犯高聲吶喊。但是最近以來，我們連續聽到香港律師遭到調查和威脅的消息。這聽起來多麼熟悉，因為這來自同一套做法。所以我們不要有任何幻想，香港的法治將會繼續遭到破壞。我們來播放香港大律師、前立法會議員郭榮鏗先生的視頻發言。他現在在哈佛大學肯尼迪政治學院擔任高級研究員。

今年是中國「709」鎮壓人權律師事件七周年，中國大陸有數百名從事人權案件、為少數民族和普通公民辯護的專業同事被逮捕或查問。

我記得當我在香港擔任代表香港法律界的立法委員時，我們總是公開評論和紀念「709」打壓事件。因為我們懂得，我們在大陸的同事所做的工作，基本上也是律師在香港和世界許多地方所做的工作，那就是為客戶的權利辯護，堅持對他們的辯護，維護他們在法律下的權利，而這正是律師的工作。

但是我們在大陸的同事，如果接手敏感案件，並在法庭上依法辯護到底的話，會經常面臨壓制、迫害，甚至人身威脅和監禁。不幸的是，隨著香港實施北京所強加的《國家安全法》，香港法律界的這種紀念活動已不再可能。我記得我曾經在香港中國維權律師關注組擔任董事，關注組為我們在大陸的同事提供一系列支持和資訊。同樣，這種曾經在香港完全合法的公民社會活動已不再可能。

但這不意味著全世界的律師應該停止。相反，我相信世界各地的法律界有責任繼續為我們在大陸的同事發聲，現在還要為在香港從事人權工作、承擔敏感案件辯護的律師同事發聲。他們需要我們的支持。他們不為什麼目的，而只是做一個律師的工作。他們是在行使專業職責，與我們在中國以外的律師沒什麼不同。本著同樣的信念，法治和人權是普世概念，應該適用於每個地方和任何地方。中國之外的律師應該繼續關注中國發生的事情，並在需要的時候發出聲援。謝謝你們。

8. 影片播放：八名人權律師談被剝奪執業權 Video: Eight human rights lawyers -- on disbarment

在一個非常真切的意義上，「709」還在繼續。繼2015年到2016年的抓捕後的幾年裡，中國當局吊銷和註銷了將近四十多位人權律師的執照，一直沒有停止，比如說，2021年就有七位律師被吊銷或註銷執照。最近我們採訪了八位中國人權律師談這個問題，他們當中有五位是「709」被捕律師，三位是「709」被捕律師的辯護律師。我們把這些談話製成了二十分鐘

的影片。我們顯然沒有辦法派攝影製作人員去實地拍攝，因為那樣做太危險了，所以影像質量不好，我先向各位道歉。但是我們總是感謝能夠看到和聽到他們親自說話。讓我們來播放影片。

[影片連結](#)

描述：

第六屆中國人權律師節採訪了八位近年被吊銷或註銷執照的人權律師，分別是李和平、王宇、謝燕益、隋牧青、任全牛、盧思位、藺其磊、文東海；其中五位「709」律師，三位「709」辯護律師，討論他們被吊銷或註銷執照的所謂「原因」、過程，並講述他們的感受，分析中國人權律師的處境。

第三節 國際

9. 賈奈特·傑紐斯(Garnett Genuis) - 加拿大議會議員

下面我們開始第二組講者，他們主要是來自歐洲、美國、和日本的法律同仁。加拿大議員、對華政策跨國議會聯盟共同主席 傑紐斯(Garnett Genuis)先生本來要現場參會，但臨時有變，給我們發來了他的發言視頻。我們先播放他的簡短發言。

大家好，我是一名加拿大議員。

在第六屆中國人權律師日，我們紀念在中國大陸被大規模逮捕、拘留和酷刑的人權律師。感謝你們邀請我參加這個活動。捍衛人權是我參與政治的核心動機。

人權律師站在反對由國家侵犯人權行為的前線，這是任何專制政權的特點。倡導他人的基本權利和自由是一種高尚行為，在冒著自身風險的情況下這樣做尤其值得讚揚。律師為這場鬥爭帶來了技術辯論和專業知識，但他們也像將自己與其他年齡和背景不一的戰士那樣置於危險之中。

當被指控侵犯人權時，中國共產黨喜歡指出其對宗教自由、言論自由、新聞自由等的憲法保障。當然，任何自1949年以來關注過中國的人都知道，這些自由在中國不僅未得到保護，而且還不斷受到攻擊和壓制。我們從維吾爾人、西藏人、香港人、法輪功學員、基督徒和其他許多人受到的迫害中看到了這一點。

我想提出王炳章博士的案例。他是加拿大永久居民，中國民主的傑出領導人。20世紀80年代

，王博士在加拿大學醫，在那裡目睹了魁北克公投，也即民主。2002年他在越南遭綁架後被強行引渡到中國，至今他仍在那裡服刑。他絕大部分時間被單獨監禁，這導致他的身心健康嚴重惡化。

我想特別指出的另一位活動人士是高智晟律師，他已失蹤近五年了。他是中國最受尊敬的人權律師之一，他為基督教徒和法輪功學員等受迫害宗教少數群體的工作為人所知。他還曝光了中國監獄中的酷刑和虐待。

近年我們也看到香港的人權狀況迅速惡化。由於鎮壓，人權律師大量出走，特別是那些為民主抗議者辯護的律師。隨著香港的法治傳統和司法建制的退化，人權律師繼續面臨安全威脅。這清楚表明，中國共產黨正快速摧毀香港。

中國對各種群體的迫害是我作為議員在加拿大經常談到的問題。世界各國都要反對中共的跨國打壓活動。如你們所知，中共騷擾人權捍衛者的手臂又長又遠。立法者在考慮如何反擊時，必須考慮到中國人權律師所面臨的獨特威脅。我們必須保護那些為爭取他人權利和自由而將自己和家人的生命置之度外的人。

在這個中國人權律師日，我緬懷那些在中國為追求正義和法治而受到迫害的人。我將繼續呼籲釋放那些被任意拘留的人，並保護那些逃到海外的人。

謝謝你們給我這個機會，我期待著與你合作，繼續提高對這個問題的認識，並倡導真正的政策變化，在所有國家應對這些挑戰。謝謝你們，上帝保佑。

11. 德里莎·里奇衛(Delissa A. Ridgway) - 美國國際貿易法院資深法官

我們的下一位講者 德里莎·里奇衛(Delissa Ridgway)法官具有三十五年在國際法領域的經歷，目前在美國國際貿易法院擔任資深法官。該法院對涉及美國海關和國際貿易法的案件擁有全國範圍內的專屬管轄權。

非常感謝你們邀請我參加第六屆國際中國人權律師日的活動，能夠與今天在這裡發言的法律名人以及過去曾在這此發言的人共享這個講臺，是一個巨大的殊榮。

感謝主辦方---司法改革基金會、改變中國、對華援助協會、人道中國、華人民主書院、和臺灣聲援中國人權律師網絡、二九原則(The 29 Principles)將我納入今天的發言者行列。但是，最大的榮幸是有機會向我們今天紀念的許多令人難以置信的中國律師和人權捍衛者表示敬意。

人們告訴我說，週年日在中國文化中很重要。那麼，這一定是一個非常值得注意的月份。今天我們紀念舉世聞名的「709抓捕律師事件」七周年。而上週五(7月1日)，又是香港回歸中國二十五周年，以及香港《國家安全法》頒佈兩周年。

正如前面的發言者所敘述的那樣，七年前的今天，習近平總書記對三百二十多名人權律師和人權活動者發起了抓捕。這一抓捕行動一直持續到今天，中國共產黨通過有計劃、有步驟的行動，控制和壓制那些為政治敏感的客戶辯護的律師和其他人。

而自2019年以來，我們也在紀念「1226廈門聚會抓捕」。自2015年以來，中國政府對法律開戰，規模和嚴重程度前所未有，中國人權律師和維權人士受到騷擾和恐嚇；被傳喚問話；被秘密警察綁架(「被失蹤」)；被單獨關押在「黑監獄」和其他監獄，遭受馬拉松式的審訊和其他形式的愚昧、中世紀式的、虐待性的心理和身體折磨，包括剝奪睡眠、強迫服藥、殘酷的毆打、電擊、長期浸泡在水中、死亡威脅和長期單獨監禁。

許多人權律師和活動人士在沒有被指控的情況下被關押了數月，甚至數年，也沒有機會接觸辯護律師。那些被指控的人往往被審判、定罪，並在虛假的閉門程式中被判處長期監禁。許多人無法接觸到自己選擇的律師，被指控模糊、寬泛、莫須有的罪名，如「尋釁滋事」、「顛覆國家政權」或「煽動顛覆國家政權」。

一些知名人士被帶到鏡頭前，被迫做出羞辱性的(通常是電視)認罪，表面上看他們在脅迫下放棄了自己的畢生事業，這是世界近年歷史上最大的由國家媒體領導的「抹黑運動」的一部分。一些人幸運地沒有被判刑入獄。即使他們被判緩刑，允許他們獲得某種程度的自由，他們實際通常會受到指定居所監視居住，或其他形式的侵入性國家監控，嚴重限制了他們的行動和活動。

最新的嚴厲手段是通過註銷或吊銷人權律師的執業執照來懲罰他們。

人權捍衛者絕不是「709打壓」及其後果的唯一受害者。中國官員還將維權者的家人、朋友和同事，包括維權人士的辯護律師，甚至人權律師的律師，作為威脅、恐嚇、騷擾、監控、旅行禁令的目標。甚至更糟的是，中國過去的「連坐懲罰」又在重現。

我們可能很想對我們今天表彰的中國律師和維權人士表示敬意，將他們視為具有超人的遠見、勇敢和堅韌的人。但事實要複雜得多。國際人權偶像、在監獄中度過了二十七年的納爾遜·曼德拉曾經指出，「勇敢不是不怕，而是戰勝恐懼。」

習近平總書記可能打算通過「709打壓」及其後果來鉗制中國的人權捍衛者。而且，在某種程度上，這場打壓對有意從事人權活動的人產生了一些寒蟬效應。

但是，事實上，絕大多數被打壓的人都拒絕悄悄地消失；國家的打擊行動反而使更多新人加入到倡導人權的隊伍中。「709打壓事件」堅定了他們的決心，並擴大了他們的吸引力。當局每摘取一朵花，就會再有十朵取代它的位置並堅定的綻放。

對中國人權律師的騷擾、恐嚇、失蹤、拘留、起訴、酷刑和監禁，破壞了中國的法律改革，阻礙了專業和獨立律師的發展。「709打壓」進一步違反了國際標準。例如，中國政府的行為違反了聯合國《關於律師作用的基本原則》第十八條，該條規定客戶的立場和他們的追求不應等同於其律師。

此外，聯合國《關於律師作用的基本原則》第十六條規定：「政府應確保律師能夠在不受恐嚇、阻礙、騷擾或不當干預的情況下履行其所有專業職能。」而且，當律師的安全因履行其職責而受到威脅時，聯合國《基本原則》第十七條具體而明確地要求國家「應充分保障」律師

的人身安全。

此外，對中國律師和維權人士的「709打壓」與習近平總書記所宣稱的在中國建立法治的承諾不相符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律師法》第三十七條明確規定，「律師的人身權利不可侵犯」，並確認律師對其代表客戶提出的意見不負法律責任。

「709打壓」及其後續違反了上述每一項法律、原則和戒律，違反了聯合國《禁止酷刑公約》、《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和聯合國《保護所有遭受任何形式拘留或監禁的人的原則》等等。

我們已經向習近平總書記和中共當局提出了要求。作為美國公民，我們也呼籲美國總統拜登、國務卿布林肯和國會行使他們的權力，利用他們的影響力，使中國政府就範。然而，最直接的是，我們必須著眼於我們自己以及我們能做什麼。

七年時間，希望很容易變得渺茫。然而，我們必須抵制忘卻，不要變得麻木，不要屈服於「同情心疲乏」。相反，我們必須抓住這個機會，為中國律師和維權人士的奮鬥重新奉獻自己。

我將以一個簡短的軼事結束演講。在我加入美國國際貿易法院之前，我曾擔任一個由三人組成的國際法庭的主席，該法庭負責裁決納粹集中營的美國倖存者對德國提出的大屠殺索賠。

我還讀到一個人的故事，他是世界上最偉大的護照和簽證偽造者，他為成千上萬的猶太人提供偽造的旅行證件，使他們能夠逃離納粹，從而拯救了他們的生命。文章援引此人的話說，他發現自己幾乎無法入睡，因為他清楚地知道他在一小時內可以製作多少本護照和簽證，他感到深深不安，因為他每睡一個小時就會導致特定數量的人死亡。

這個故事一直在我心裡縈繞不去。

我們的處境也差不多。我們在中國的「律師手足們」正在受到騷擾和威脅，受到持續的監視，無法發表意見或從事他們的職業，或者被失蹤，被折磨，或者被囚禁在監獄中。我問你們：在他們受苦的時候，我們怎麼能睡覺呢？在今天的世界裡，我們所有人都是人權律師。

在紀念「709事件」七周年之際，我們團結在一起，聲援我們的「律師手足們」中國人權律師和維權人士，他們奉獻己身、捍衛正義和法治。你們不會被遺忘。你們如同自由的燈塔般閃耀。你們對世人來說是一種激勵與啟發。

12. 勞瑞絲·克里夫(Laurence Krief) - 巴黎律師協會

我們的下一位講者 勞瑞絲·克里夫(Laurence Krief)女士是一位巴黎律師，是巴黎律師公會人權委員會成員。她的專長領域是刑法和家庭法訴訟。巴黎律師公會很多律師長期關注中國人權律師，通過發表聲明、集體上街舉牌等多種方式聲援中國律師。

女士們，先生們，親愛的律師同仁們，首先，我想對「二九原則(The 29 Principles)」表示衷心

的感謝，感謝他們允許我在這次會議上發言，介紹巴黎律師公會的庇護計畫。

COVID-19的流行給全世界的律師帶來了沉重的打擊。違反法治的行為越來越頻繁，從事敏感案件的律師現在比以往任何時候都更加面臨危難和孤立。因此，在國際人權日之際，巴黎律師公會決定為世界各地受到威脅的律師設立一個接待和庇護計畫。

這一創新舉措旨在為律師提供機會，讓他們有機會離開各自的國家，逃離他們所處的緊張和困難的環境，讓那些最面臨危險的人遠離任何直接危險。借此，這些律師可以得到喘息的機會，體驗法國首都提供的無壓力環境，同時在整個逗留期間發展他們的專業網絡和技能。

該計畫的第一批受益者在2021年來到法國，我們得到的回饋是非常正面的。

這個項目是一個短期項目，因為我們認為它更適應律師同仁的職業生活。此外，這個項目的目的不是鼓勵我們的同仁來外國流亡，而是為他們在困難的生活中提供一個喘息空間。我們也知道，一旦進入法國，是很有可能申請難民身份的，特別是如果風險程度太高，無法設想回國會遭遇的後果。

因此，受益於該計畫的律師將被接待兩周至三個月的固定期限。該計畫將承擔所有費用，並為律師的逗留作出必要的安排，從出發到回國，包括旅行、住宿、生活等費用。

該計畫向任何國家的律師開放。我們不把任何國家排除在這個計畫之外。我們意識到，即使是一些歐盟國家，對法治的威脅和某些問題的敏感性也會導致我們的歐洲同事面臨威脅和風險的情況。

參加這個在巴黎的保護項目的要求如下：首先、律師因其活動而受到政府和/或非政府行為者的威脅。其次、該律師仍在他/她的原籍國活動，或最近才離開該國以逃避危險。最後、遴選受益人將根據預先確定的標準，包括高風險和緊迫性。項目會給申請人提供一個安全的申請和通信系統，也可以根據他們的要求而設立。

巴黎律師公會庇護項目小組負責審閱申請文件和律師的個人陳述，聯繫推薦人，必要時會要求候選人提供進一步資訊。如果所有要求都得到滿足，巴黎律師庇護項目將通知由巴黎律師界主要人物組成的遴選委員會，遴選委員會將選擇成功的候選人。

該計畫的目的不是為了歡迎大量的受益者，而是在特別符合危難律師的需求和願望的框架內，以最好的方式歡迎他們。當然，在他們逗留的整個過程中，我們會尊重他們的訪問和訪問原因的保密性。我們會盡一切努力讓他們繼續工作，並在必要時對他們的情況進行跟蹤。

他們會具有一個與他們的住所分開的工作場所，使他們能夠及時瞭解他們所辦理中的案件。參加該計畫的律師還將能夠參與學習，並訪問各種法律圖書館和資料庫。這個項目還可以根據律師的意願，安排與一些機構、媒體、非政府組織等會面。在這個休養生息的時期，項目將提供常規的醫療和心理支援。巴黎律師公會已經與Primo Levi心理護理和支持中心簽訂了合作協定。該計畫的受益人可以從諮詢中受益，如有必要，可以得到翻譯支持。這一點在我們看來很重要，因為我們注意到，從事困難案件的律師往往忽略對自己本人以及對身心健康的照顧。

處於危險中的律師人數在不斷增加，所有被控罪的人都跟著受苦。因為如果沒有獲得辯護的可能性，任何人都無法自由地生活。這就是REPIT計畫誕生的原因。在巴黎找到避難所的律師就是一個能夠追求其辯護承諾的律師。

巴黎律師公會比以往任何時候都更堅定地支持我們處境艱難的外國同仁。通過捍衛我們的律師同仁，我們正在保護法治原則，並對可持續發展做出承諾。REPIT計畫是我們這個決心

的具體證明。感謝各位聆聽！

12-1. 曹雅學：回應

這個支持危難律師的項目聽起來不錯。但是中國人權律師面臨一個獨特的問題，就是中國政府禁止他們出境。許多律師出境時，有時僅僅是出境度假，在機場遭到阻攔，說他們出境會「危害國家安全」。

去年我們在為律師節準備的時候做了一個統計，有至少四十七名人權律師發現他們無法出境。2019年和2021年，分別有兩位人權律師在機場遭到阻攔，不許他們離境參加美國國務院全球範圍的漢佛萊學者項目。

2021年6月，唐吉田律師的女兒在日本陷於重病，昏迷，中國當局在機場將持有有效護照和簽證的唐律師，不許他出境看女兒。有些人權律師，連他們的孩子都被禁止出境。我藉此機會把這些事實擺在參會者與觀眾面前。

13. 江榮祥 - 臺北律師公會人權委員會主任委員

接下來我們要請臺北律師公會人權委員會主任委員江榮祥律師發言。江榮祥律師熟悉行政法、立法程序及立法技術，長期參與臺灣政府機關法制作業先期研究、研商及諮詢，並關懷臺灣的民主深化及民主治理、中國與香港的民主轉型及人權保障等議題。

各位女士、先生晚安，很榮幸受邀在第六屆中國人權律師節發言。

《世界人權宣言》與《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宣告法律之前人人平等、無罪推定、由獨立且不偏不倚的法庭進行公正和公開聽審，以及為每一個刑事被告進行辯護所必要的各項保障。基此，聯合國繼續充實包含《關於律師作用的基本原則》在內等多項國際人權標準，旨在促進和確保律師發揮正當作用以充分保護人民享有基本人權。為了完善律師職業，維護倫理，保護個別律師免受迫害和不正限制，以實現正義和公益，律師有權組成並參與自治專業組織。

申言之，「律師自治」也是保障人權的重要環節，律師組成的自治組織就是人權保障機構；個別律師有幸擔當自治組織的職務，都應該以「人權工作者」自期！

中國改革開放後，於1979年恢復律師制度，其後律師行業不斷壯大，社會影響力日增。中國《律師法》規定，律師應加入所在地的「地方律師協會」，同時成為「全國律師協會」的會員。

但是，中共號稱「依法治國」(yi fa zhi guo)，主張人民必須在黨的領導下管理社會事務，既

掌控「中華全國律師協會」及各地方律師協會，也在近萬律師事務所內布建黨組織，在律師行業內實現「黨的組織全覆蓋」，加強思想政治建設（以黨的規章及理論規範並指導黨員言行，引導成為合格黨員），自詡此舉將完善「中國特色社會主義律師制度」。中國律師在維護人民權益及維護法律的正確實施上發揮了積極且正面的作用；訴諸法律來維護人民權益的「維權律師」也應運而生。

然而，中共所講的「依法治國」終究不同於西方原典「法治」(rule of law)思維。中國《律師法》固然明定「律師在執業活動中的人身權利不受侵犯」及「律師在法庭上發表的代理、辯護意見不受法律追究」，卻也載有但書：「發表危害國家安全、惡意誹謗他人、嚴重擾亂法庭秩序的言論除外」。

此前，中國人民維權還能夠得到有利的成果，無非是建立在兩個條件上：一是公益或維權在客觀上不妨礙黨的統治；二是黨在主觀上願意戴上「開明家父長」的面具示人。當中共統治傾向全面維持國家局勢和社會的整體穩定，愈發不能容忍異音，維權律師就首當其衝；2015年7月9日，當局大規模抓捕上百位律師、民間維權人士與上訪民眾，秘密拘留強制失蹤，刑求強迫認罪，輕則論以「尋釁滋事」罪名，重則究以「顛覆國家政權」刑責。

維權律師們的執業證書也動輒遭當局吊銷，其後更株連無辜家屬。而律師協會及律師事務所早已被黨把持，令「律師自治」成為維穩工具，根本無助於保護所屬律師免於迫害，反而成為打壓維權律師的幫凶。法律之前，律師猶難自保，遑論一般公民！

反抗威權，爭取自由，最前線必有法律人。在臺灣威權統治解體趨向民主轉型的進程中，法律人也扮演著重要的角色。中國理應更加瞭解臺灣法律人堅持的價值與精神：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與各個人權團體，長年關懷中國與香港日益惡化的人權狀況，聲援對岸受難的人權律師，並積極營救遭中國不當關押的臺灣公民。

臺北律師公會一向關切普世人權，多次發出聲明譴責中國逮捕維權律師、譴責中國殘害少數民族、要求中國無罪釋放遭到不當關押的臺灣公民、呼籲港府撤回修訂引渡法並聲援香港法律界黑衣遊行等。除了發表聲明之外，我們法律人既以保障人權、實現社會正義及促進民主法治為己任，必須有所行動！

我們法律人必須警覺：對岸為貫徹黨意，可以片面宣稱《中英聯合聲明》為過時無效的文件而無法律效力，也無視規範層級與管轄權限，任由民間社團公告廢止主管機關的規章並剝奪公民權利（例如海峽兩岸旅遊交流協會暫停開放大陸居民赴臺自由行），皆足可預見兩岸簽署和平協議並不能保障臺灣安全，且「兩岸法制融合」也勢必損害臺灣法治，不應該再隔海唱和對岸的主張！

我們法律人必須醒悟：討論中國的法律問題，慣性使用我們習以為常的「民主憲政」、「全力分立」及「司法獨立」下限制政府權力以保障人權的法治思維，縱使作成違法違憲的結論，根本就不傷中共統治分毫。我們必須直擊核心，徹底瓦解「依法治國」理論，根本否定中共「一黨專政」、「黨比法大」、「領導人終身獨裁」的正當性！

中共威脅世界和平與人類存續。現在正是自由民主對抗極權奴役全面開戰的時刻，法律人應當挺身站在最前線！

我的發言到此結束。感謝各位女士、先生聆聽。

14. 讓-雅各. 馬丁(Jean-Jacques Martin) - 日內瓦律師協會

我們的下一位講者 讓-雅各. 馬丁(Jean-Jacques Martin)先生來自日內瓦律師協會，是一位有三十多年經驗的律師，並從2011年起成為日內瓦律師協會人權委員會成員。他同時在日內瓦大學教授憲法。馬丁先生還擔任過日內瓦 Carrefour Prison 的新教牧師，目前擔任日內瓦新教大學中心理事會主席。馬丁先生以及日內瓦律師協會長期關注中國律師的處境。請馬丁先生發言。

日內瓦律師公會是一個獨立的專業組織，不受國家干預，負責管理其成員的活動，所有成員都在日內瓦律師公會註冊。

在其眾多活動的框架內，律師公會成立了一個人權委員會，由大約三十名律師組成，他們在瑞士境內外從事與人權主題有關的工作。

一個名為「為辯護人辯護」的小組致力於支持世界各地的律師，他們是政府打壓的受害者，僅僅因為他們尋求在完全獨立的情況下履行自己的職責。自2015年以來，這個小組的重點之一，是支持中國大陸和香港的許多律師。在這些律師代理的案件中，政府不打算允許被告按國際標準為自己辯護，但這樣的做法在中國卻可以接受。這些律師因堅持原則而遭受政府的壓制。

我們還關注律師執照的年度檢查制度。政府通過這種制度對律師持續施加壓力；威脅剝奪他們的執業權利，如果他們膽敢為「敏感」客戶辯護。

對我們瑞士律師來說，律師的獨立性，以及他們在法庭上毫無畏懼、完全自由地為任何被當局指控的人辯護的權利和義務，是神聖的原則，無論客戶被指控的是什麼罪行。這是民主社會組織的基礎。我要特別指出的是，日內瓦律師公會開設了一條熱線，根據聯邦刑事訴訟法的規定，任何被員警逮捕的人，從第一次審訊開始，就可以得到由國家付費的律師的幫助。

在2015年7月的大規模打壓之後，中國律師、人權捍衛者的處境非常令人擔憂和痛心。日內瓦律師公會聲援所有這些律師，並將繼續盡一切可能，努力支持他們。

15. 托馬斯. 克勒克斯(Tomas Klerks) - 律師助律師基金會

在聲援中國律師的聲音中，我們最常聽到的聲音之一是荷蘭律師組織「律師助律師」。他們通過發聲明、公共活動、以及聯合國報告等方式，支持中國和香港律師。我們的下一位講者是荷蘭律師助律師基金會中國關注小組負責人 托馬斯. 克勒克斯(Tomas Klerks)律師。克勒克斯律師的執業專長在金融訴訟法和金融管制法方面。請克勒克斯先生發言。

大家好。我想感謝本屆律師節的組織者邀請我參加本次會議。

律師助律師基金會很高興有機會在「709打壓律師事件」七年後的第六屆中國人權律師節上發言。今天我將談談律師助律師基金會支持中國人權律師的工作和聯合國關於律師作用的基本原則。

在談及具體的聲援和支持行動之前，我想簡單解釋一下律師助律師基金會的工作和我們的聲援舉措。律師助律師基金會是一個獨立、非營利和非政治性的組織。我們的總部設在荷蘭，但我們在全球範圍內運作。

我們這個機構的確是律師在幫助律師，因為我們的資金僅僅來自于律師事務所、法律組織和律師個人的捐贈，而且我們的工作有很大一部分是由七十名荷蘭律師志願者支持的，他們無償地為我們的組織奉獻自己的時間和專業知識。

這些志願者都與我們的組織有聯繫，因為他們覺得支持他們在世界各地的律師同事很重要。也因為他們意識到，我們國際同事的權利也是他們自己的權利。我們的志願者總是盡可能多地聲援那些面臨困難的同事。

我們的使命是通過支持和賦權那些因工作而面臨報復和不正當干擾的律師，促進和保護法律職業的獨立性。在律師互助協會，我們開展了不同的項目來支援面臨風險的律師，其中包括辯護、賦權和影響力項目。

不幸的是，律師助律師基金會的中國關注小組在過去幾年中比以往任何時候都要忙碌。事實證明，「709事件」只是在中國逮捕人權律師的眾多輪次中的第一輪。我們已經看到我們的中國同事失蹤、被取消律師資格、被監禁、和因害怕被起訴而逃離中國。

律師助律師基金會一直試圖讓人們關注他們的案件，並多次呼籲中國當局保證律師能夠在不受騷擾或恐嚇的情況下開展其專業活動。例如，就李昱函和余文生的長期拘留問題，我們多次發表聲明。我們還詳細介紹其他中國人權律師的案件，如丁家喜、許志永和常瑋平。

我們要對中國大陸和香港的人權律師表示深深的敬意，他們直面各種困難繼續開展工作。關於我們的活動，我們希望我們所做的事情是有用的，我們滿足被救助律師的明確需求，我們選擇以最有效的方式達成實質性的影響和持久進展。

為此，我們不斷地與有關律師或其代表及其他利益相關者進行磋商。在世界各地，律師們不斷告訴我們，有兩件事特別重要：首先，政府要永遠意識到國際社會正在關注；其次，在充滿挑戰的環境中工作的律師要得到道義和實際的支持。

公開指出他們所經歷的困難，並公開呼籲（例如）政府結束、減輕或防止針對律師職業活動的報復行為，這被認為是最有效的。公眾傳播能夠使人們認識到律師面臨的困難，並為律師創造更多的曝光度，這反過來又加強了對他們的保護。

在我們的工作中，我們參考了聯合國《關於律師作用的基本原則》。這些原則簡明扼要地描述了獲得獨立律師辯護權的國際規範。遵守這些基本原則被認為是確保所有人都能有效獲得獨立法律援助的基本前提條件。

我們看到，中國當局並沒有堅持《基本原則》中規定的對法律職業正常運作的必要保障。此外，《基本原則》中強調的律師的言論自由和集會自由的權利也沒有得到保障，而且這種情況越來越多。

在2021年發佈的《律師支持和平集會的準則》報告中，聯合國集會自由問題特別報告員強調

了律師在保護集會自由方面發揮的重要作用。特別報告員指出，律師確保抗議者的法律素養，並幫助在集會中人權受到侵犯的人尋求補救。

近年來，香港的抗議活動反映了本報告的資訊。香港的一些律師一直站在為被捕抗議者提供支援的最前沿，但是他們在這方面專業活動遇到了困難。其中一個例子是，說明律師代理被捕抗議者的「612人道主義救濟基金」被解散了。

律師助律師基金會將繼續依照國際人權標準，對中國大陸和香港的政府行為進行問責。我們也將繼續積極與國際人權機制接觸，譴責對中國人權律師的報復行為。作為荷蘭的律師，我們最感自豪的是能夠支持和聲援我們的中國同事。謝謝大家。

16. 伊藤和子(Kazuko Ito) - ヒューマンライツ・ナウ(Human Rights Now 即刻人權)副主席

日本律師人權組織 Human Rights Now 是另一個高度關注中國人權律師的律師組織。請播放 Human Rights Now 副主席伊藤和子律師的發言。

我叫伊藤和子，是總部設在東京的人權非政府組織 Human Rights Now 的副主席和日本的人權律師。

我想對中國的人權律師和活動人士的狀況表示嚴重關切。在「709打壓律師事件」發生七年後，中國的人權律師仍然面臨著自由和安全的巨大風險。

你們可能都知道，有三百多名律師被抓捕，估計有五十名律師被吊銷執照，許多律師事務所被關閉。許多人受到任意拘留、酷刑、監視、對自己和家人的騷擾。在大多數案例中，律師因為代理邊緣人群而遭到毫無根據的「煽動顛覆國家政權」的指控和逮捕。騷擾和打壓維權律師和活動人士的模式也在國家安全法的名義下蔓延到香港。

自2006年成立以來，我們的組織 Human Rights Now 一直保持著與中國人權律師和活動人士見面和討論的機會，十分珍貴。我們充分敬佩他們在面臨巨大困難的情況下推進人權的奉獻精神和決心。2019年，Human Rights Now 為中國人權律師及其家人頒獎，他們作為亞洲地區最重要的人權維護者而受到褒獎。唐吉田就是其中一位獲獎者。

他由於為弱勢群體辯護的工作，他在2010年被吊銷了律師資格，在2014年曾被拘留，期間他說受到了酷刑。去年，中國當局拒絕了他來日本看望女兒的請求，他的女兒在日本留學，因結核病而陷入昏迷。去年12月，唐吉田在北京失蹤，最近的消息說，他仍被秘密關押在吉林省，健康狀況非常糟糕。

我們也一直關注人權律師丁家喜和許志永博士被任意拘留的問題。他們在被任意拘留兩年多後，幾個星期前被審判。我們也嚴重關切女活動人士黃雪琴和勞工權益倡導者王建兵被強迫失蹤的情況。我們對他們的狀況非常關注，並敦促中國當局立即釋放他們。這種打壓違

反了《世界人權宣言》所保障的基本人權，也違反了聯合國關於律師作用的基本原則。中國當局必須停止對本國人權捍衛者的一切攻擊。

Human Rights Now 聲援中國的人權維護者。我們持續為他們發表聲明，並為保護中國的律師進行了倡導。作為一個具有聯合國經濟及社會理事會地位的非政府組織，我們探索更多的方式幫助他們。

提高世界範圍內的了解是很重要的，我們希望成為支持他們的、全球範圍內的一個更大的公民社會網路一份子。

第四節 頒獎

17. 周鋒鎖 – 人道中國主席

17-1. 周鋒鎖：頒獎致詞

謝謝各位發言。我一邊聽，一邊想，我們非常需要這樣共聚一堂的機會，相互認識，相互了解，相互砥礪。這對中國律師和人權捍衛者來說意義重大。政府希望隔絕他們和外界的聯繫，讓他們感到孤立無助，因此和他們保持聯繫、為他們提供幫助成為我們的責任。再次感謝各位。中國人權律師節每年向兩位人權律師頒發中國人權律師獎。我們請人道中國主席周鋒鎖先生宣布今年的獲獎人。

各位嘉賓、各位律師好：當威權擴張、伸延，當法律成為當權者管治、鎮壓工具，所到之處法治崩壞或如山倒、或如蠹蟲侵蛀。中國尤其是每況愈下、香港倏然變天更是讓人痛心疾首。

尤幸在幾近集體沮喪無力的漩渦邊緣，我們不但有著來自世界各地的聲援與支持，還有律師同行的相互砥礪和鞭策。面對香港法治已死的哀號，吳靄儀大律師鏗鏘回應：「我相信只要人民有鬥志，法治就不會死。法治未死；因為人心未死。」

今天，我們把「中國人權律師獎」，頒發與兩位久歷危難卻仍堅持逆風而行，為了履行律師天職，恪守司法公義甚至不惜冒犯政權的律師。他們彰顯出無比的毅力和勇氣，在在是人心未死的印證，也是我們此後前行的希望和激勵所在。「中國人權律師獎」每年一度，經過廣泛的提名程序後由各籌辦機構評議選出。

各位女士先生，我很榮幸代表大會在此宣佈2022年「中國人權律師獎」的兩位得主：謝陽律師、覃永沛律師。

17-2. 周鋒鎖：得獎律師簡歷

17-2-1. 謝陽

謝陽律師，50歲，湖南長沙人。2011年以來多次代理涉及宗教自由、土地權、異見人士、黑監獄受害公民的案件。屢次遭到中國當局的騷擾打壓。

2015年「709」案發，謝陽律師以涉嫌「擾亂法庭秩序」和「煽動顛覆國家政權」被「監視居住」。拘留期間，飽受酷刑虐待，至2017年底被判「煽動罪」成，雖然免予刑事處罰卻被長期監控。

近年謝律師再次活躍於各地維護人權的活動，2021年先後聲援多位因為發表異見而被捕的人士，包括貴州的楊紹政教授、被精神病的湖南教師李田田以及廣西法律同行覃永沛律師等。2022年1月11日，謝陽律師再次涉嫌「煽動顛覆國家政權」被拘留，2月下旬被正式逮捕。至今半年，仍未獲家人和律師會見。

謝陽律師是「709」人權律師出獄後再次被以「煽動」控告的首例。他目前被羈押在長沙市第一看守所。

17-2-2. 覃永沛

覃永沛律師，53歲，廣西人，從事律師職業十多年，其創立的律所廣納多位當地人權律師，長期為被打壓的同行辯護，為弱勢群體提供法律援助，代理過非法行政拘留、工業污染、強拆案件並冤假錯案，漸成為政權打壓對象。

覃律師於2018年5月被吊照，並被逼關閉其創辦的律所，其後與其他吊照律師成立「中國律師後俱樂部」，繼續為民間提供法律服務；又在網上舉報地方官員庇權貴及徇私枉法，再次成為針對目標。

覃律師於2019年10月被帶走，當局以其在微博、推特等社交平台批評政府為由，控以「煽動顛覆國家政權」罪，關押接近七個月後才獲准會見代表律師。2020年6月被起訴，2021年12月31日以「煽動顛覆國家政權」罪受審，覃堅決否認控罪。

覃律師被拘禁已達兩年八個月，案件至今未判。目前被羈押在廣西自治區第二看守所。

18. 周鋒鎖：介紹領獎人

很遺憾，兩位獲獎律師今天都身陷囹圄，未能親到現場與我們分享獲獎的榮譽和喜悅。

讓我們歡迎 謝陽律師的妻子 陳桂秋女士 和 覃永沛律師的妻子 鄧曉雲女士，她們將代表兩

位律師接受獎項。先請桂秋。

19. 陳桂秋、鄧曉雲：家屬獲獎致謝辭

19-1. 陳桂秋 - 謝陽律師妻子

我今天不是來領獎的，律師會見不到謝陽，我沒有得到謝陽的授權，所以今天我不領這個獎，還是留著謝陽自己來領，或者由他親自授權給人領吧。這個獎躺在那裡多久，長沙市公檢法司就在謝陽案件上違法多久。

我也是非常意外，謝陽獲此殊榮。我知道他是勇敢的，正如你們一樣。但他能做的實在太少，也和你們一樣。我們只能看著丁家喜、許志永被法院關起門來秘密審判，而他們的辯護律師們只能簽訂保密協議，把看見的、聽見的全捂在肚子裡。

這個國家太多的秘密，那種見不得人的、他們自己都非常清楚的、完全無視法律的秘密。我不知道誰參與評獎，也許是因為謝陽失去自由，所以由他代表大家領取這份榮耀。

其實我想，今天的這個獎，應該是歸給整個人權律師群體。是你們的堅忍、勇敢、不畏犧牲，才讓我們能在每年的7月9日這一天，全世界範圍內聚在一起，紀念2015年的「709大抓捕」，紀念你們所說所做的，紀念你們所經歷的苦難，激勵更多的人，來維護這個世界的秩序。

19-2. 鄧曉雲 - 覃永沛律師妻子

各位女士、各位先生：大家好。

在中國，人權律師這個詞往往會和抓捕、強迫失蹤、酷刑、吊銷律師證、株連、失業、威脅等等負面的詞彙聯繫在一起。我丈夫覃永沛作為中國人權律師之一，我真切感受到了這個詞彙曾經帶給我的困惑、迷茫、恐懼、害怕、擔憂、無力、乃至頹廢。

直至今今天，我突然感到我應該為我的丈夫驕傲。原來在一個物理距離遙遠的地方，有一批熱心人正在關注和記錄覃永沛律師的處境和我們這個家庭面臨的考驗，並且以他們的方式，提供力所能及的支援和幫助，我深表感謝。

我真誠地感謝主辦方和所有關注人權事業的國際友人。是你們讓我看到了希望，給了我信心，也是你們，讓我丈夫的一切苦難具有了價值，我們這個家庭的遭遇也不斷昇華，使它對中國乃至世界的人權事業具有了某種程度上的借鑒意義，因為，中國人權律師所經歷的磨難不斷地告誡那些不曾經歷過它的人民，這個世界並不都是美好，也並不是一切太平，我們如果不時刻警醒，我們經歷的一切也許會成為大家的日常。我還要特別感謝中國人權律師群體的支持。

有些人權律師比如謝陽、李昱函、常瑋平、丁家喜、陳武權、郝勁松等正在經歷和覃永沛同樣的監禁，上海的張展仍然在以柔弱身軀做最後決絕的抗爭。有些人權律師被吊銷執照、被打壓、被威脅、被失業，還有更多的律師被挾持、被控制、被強迫轉化。

他們惆悵、失意、無奈；但是堅守、期待、改變是他們共同的願望。他們中很多人更應該獲得這個獎項，為此我也深感謙卑。榮耀屬於中國人權律師這個群體。

我只是一名傳統的中國女子，我丈夫的經歷和理想也改變了我的人生。像許多人權律師家屬一樣，我不會放棄為覃永沛的自由而努力，我同樣期待大家繼續關注覃永沛。謝謝大家！

20. 周鋒鎖：結語

謝謝桂秋，謝謝曉雲，我們期待與謝陽律師、覃永沛律師再聚的一天。在嚴峻的政治環境裏，「人心不死」終將是無權者最強大的武器。歷史告訴我們，任何獨裁專制的政權，都難逃民眾之斧鉞。我相信我們已經做了的和正在做的每個小步，都會是推動改變的開始。讓我們共勉。謝謝各位。

謝謝鋒鎖。我相信今天的參會者、我們的觀眾也持有同樣的信念，也就是，我們相信我們的每一個行動都在促使中國走向真正的法治。那一天看起來似乎很遙遠，但是我們不認為專制者像他們想像的那樣那麼強大。不然他們為什麼那麼害怕呢？

第六屆中國人權律師節就到此結束了。我要再次感謝各位來賓。我要特別感謝籌辦今天的活動各主辦方和志願者，他們身在幕後，付出了大量辛勤勞動。感謝在油管看直播的觀眾，包括中國人權律師。我們明年再見！

===== 完. END =====